

# 天津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津教科规办〔2022〕08号

## 2022年度天津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公告

各有关单位：

经天津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批准，组织2022年度天津市

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课题申报指导思想

2022年度天津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和评审工作，坚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和学术导向，围绕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定位，以重大现实问题为主攻方向，以提升市教育科研质量和水平为重点，充分发挥教育科研创新理论、服务决策、指导实践、引导舆论的重要功能，为加快推进天津市教育现代化、建设

理论创新价值和实践应用价值。重视跨学科综合研究，鼓励区域协同研究。

## 二、课题申请条件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2. 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
3. 重大和重点课题申请人须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职务），能够担负起课题研究实际组织者和指导者的责任；
4. 一般课题申请人须具有副高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职务）或博士学位，不具有副高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职务）或者博士学位的，可以申请青年课题和自筹课题，不需要专家书面推荐；
5. 青年课题申请人的年龄均不超过 35 周岁（1987 年 6 月 17 日之后出生）；
6. 自筹课题需具有中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职务）或硕士学位；

所在工作单位或博士后工作站申请。

## 三、课题申请单位范围

各区属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市直属单位、各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学校、非公有制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其他组织等。

## 四、课题申请单位条件

在相关领域具有较雄厚的学术资源和研究实力；设有科研管理的职能部门或上一级科研管理的职能部门；能够提供开展研究工作的必要条件并承诺信誉保证。

## 五、申报课题的资助额度

本项目拟资助课题数约20项，每项课题资助金额为20万元人民币。对特别优秀的课题，经专家委员会推荐，报请有关领导同意后，可适当增加资助金额。

本项目拟资助课题数约20项，每项课题资助金额为20万元人民币。对特别优秀的课题，经专家委员会推荐，报请有关领导同意后，可适当增加资助金额。

本项目拟资助课题数约20项，每项课题资助金额为20万元人民币。对特别优秀的课题，经专家委员会推荐，报请有关领导同意后，可适当增加资助金额。

本项目拟资助课题数约20项，每项课题资助金额为20万元人民币。对特别优秀的课题，经专家委员会推荐，报请有关领导同意后，可适当增加资助金额。

本项目拟资助课题数约20项，每项课题资助金额为20万元人民币。对特别优秀的课题，经专家委员会推荐，报请有关领导同意后，可适当增加资助金额。

本项目拟资助课题数约20项，每项课题资助金额为20万元人民币。对特别优秀的课题，经专家委员会推荐，报请有关领导同意后，可适当增加资助金额。

本项目拟资助课题数约20项，每项课题资助金额为20万元人民币。对特别优秀的课题，经专家委员会推荐，报请有关领导同意后，可适当增加资助金额。

国家级科研项目的负责人，当年立项的不能申请同年度天津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请人及课题组成员同年度不能以内容相同或相近选题申请天津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

二、申报材料及要求

（一）《天津市教育科学“十一五”规划课题申请书》（见附录一）

（二）《天津市教育科学“十一五”规划课题设计论证活页》（见附录二）

（三）《天津市教育科学“十一五”规划课题申报表》（见附录三）

（四）《天津市教育科学“十一五”规划课题申报人情况表》（见附录四）

（五）《天津市教育科学“十一五”规划课题申报单位情况表》（见附录五）

（六）《天津市教育科学“十一五”规划课题申报人情况表》（见附录六）

（七）《天津市教育科学“十一五”规划课题申报人情况表》（见附录七）

（八）《天津市教育科学“十一五”规划课题申报人情况表》（见附录八）

（九）《天津市教育科学“十一五”规划课题申报人情况表》（见附录九）

（十）《天津市教育科学“十一五”规划课题申报人情况表》（见附录十）

（十一）《天津市教育科学“十一五”规划课题申报人情况表》（见附录十一）

（十二）《天津市教育科学“十一五”规划课题申报人情况表》（见附录十二）

（十三）《天津市教育科学“十一五”规划课题申报人情况表》（见附录十三）

（十四）《天津市教育科学“十一五”规划课题申报人情况表》（见附录十四）

（十五）《天津市教育科学“十一五”规划课题申报人情况表》（见附录十五）

（十六）《天津市教育科学“十一五”规划课题申报人情况表》（见附录十六）

（十七）《天津市教育科学“十一五”规划课题申报人情况表》（见附录十七）

（十八）《天津市教育科学“十一五”规划课题申报人情况表》（见附录十八）

（十九）《天津市教育科学“十一五”规划课题申报人情况表》（见附录十九）

（二十）《天津市教育科学“十一五”规划课题申报人情况表》（见附录二十）

（二十一）《天津市教育科学“十一五”规划课题申报人情况表》（见附录二十一）

（二十二）《天津市教育科学“十一五”规划课题申报人情况表》（见附录二十二）

（二十三）《天津市教育科学“十一五”规划课题申报人情况表》（见附录二十三）

（二十四）《天津市教育科学“十一五”规划课题申报人情况表》（见附录二十四）

（二十五）《天津市教育科学“十一五”规划课题申报人情况表》（见附录二十五）

（二十六）《天津市教育科学“十一五”规划课题申报人情况表》（见附录二十六）

明确意见。各级科研管理部门不得收取任何申报评审费用。市规划办不直接受理个人申报。

## 八、限额申报

本年度天津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实行限额申报，高校及科研院所限额申报 15 项，高职院校限额申报 10 项，中职院校限额申报 3 项，直属单位限额申报 5 项，各区教师发展中心限额申报 11 项。请各二级管理单位组织申报人积极申报，认真审核，用足、用好申报数额。

## 九、其他相关要求

1. 贯彻落实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申请人应如实填写申请材料，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不得有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凡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行为的，一经发现查实，取消 5 年申报资格；如获立项即予撤项并通报批评。凡在课题申报和评审中发现严重违规违纪行为的，除按

以公布。

4. 所有申报课题将通过资格审查和专家匿名评审等程序。专家评审采用《活页》匿名方式，《活页》论证字数不超过 7000 字，要按《活页》中规定的方式列出前期相关研究成果。课题评审坚持公平、公正原则，保证质量，宁缺毋滥。中小学和幼儿园申请列入布展单，实行单列单评。

5. 课题申报单位要着力提高申报质量，适当控制申报数量，特别是要减少同类选题重复申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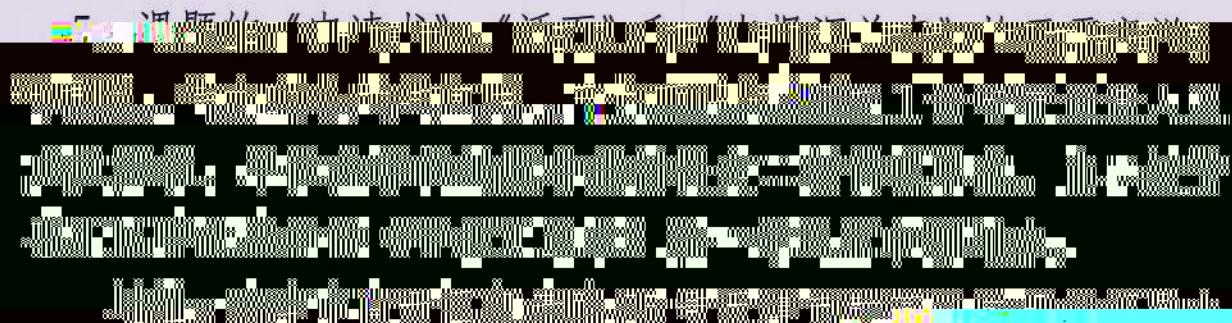
## 十、申报形式与要求

本年度实行网上申报

（见附件二）

1. 网上申报。通过“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信息系统”（http://202.117.10.154:8086/egrantweb/）进行申报。各申报单位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网上申报，并将《活页》一式三份（A4纸，左侧装订）报送至市教科院基础教育研究所。
2. 纸质材料。各申报单位须将《活页》一式三份（A4纸，左侧装订）报送至市教科院基础教育研究所。
3. 电子材料。各申报单位须将《活页》一式三份（A4纸，左侧装订）报送至市教科院基础教育研究所。

4. 各二级管理单位按照限额完成本单位课题申报审核后，需导出《申报汇总表》，加盖单位公章上传至平台。在平台上提交给规划办的所有材料均视为经过各级单位审核同意的文本。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中共北京市委党校电话：58117700

中共北京市委党校

